

103學年度 大學多元入學高三家長說明會



輔導室 洪家慧

102年10月5日 (六) 9:00-10:30

暑期高三生涯規劃課上什麼？

- 大學多元入學簡介
- 考試簡章怎麼看？
- 大學學系探索量表施測
- 生涯資源網站介紹
- 審查資料如何準備？



PART I

大學 多元 入學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stylized landscape with rolling green hills in the foreground and light blue hills in the background. On the left side, there are several trees: a large purple and pink flower-like tree, and several smaller green trees. The text is presented in a white box with a blue border, tilted slightly to the right.

103學年度 大學多元入學架構

參考網站--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

<http://nsdua.moe.edu.tw>

大學

繁星推薦

個人申請

考試分發

各校獨招



其他

軍校聯招

警察大學/警專

科技大學

大學進修部

空中大學

出國留學

職訓局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大學入學考試分發委員會

繁星推薦

個人申請

考試分發

高三寒假參加學科能力測驗 (或術科)

7月1日至3日
參加指定科目考試

學測成績公佈

每人限被推薦至一校一學群

學測、術科成績公佈

個人申請
(限 6 校系)

報名(統一彙辦)

學測篩選通過者
參加大學甄試3-4月

網路選填志願
(最多100個)

公告錄取
(第八學群公告面試名單)

公告正備取名單-4-5月

錄取生放棄

聯合分發錄取

第八學群面試

正備取生上網登記志願序-5月

統一分發(每人一校系)

第八學群公告錄取名單-5月

103年2-3月日曆

星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學測成績放榜
2/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3/10	3/11	3/12	3/13	3/14	個人申請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
繁星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	3/17	3/18	3/19	3/20	3/21	

術科成績放榜

繁星報名

繁星放榜
(第八學群公告面試名單)

個人申請報名

個人申請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

繁星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


103年3-5月日曆

星期日	星期一	個人申請 第二階段甄試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3/23	3/24			3/27	3/28	3/29
3/30	3/31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22			4/25	
		4/29			5/2	
5/4	5/5	5/6	5/7	5/8	5/9	5/10
5/11	5/12	5/13	5/14	5/15	個人申請/繁星第八學群 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	

個人申請公告
統一分發結果

個人申請正備取生
登記就讀志願序

各校系公告
個人申請及繁星
第八學群錄取
名單(5/2前)



大學入學的考試與招生

-- 招生篇

繁星推薦
個人申請

負責考試單位：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http://www.caac.ccu.edu.tw/>



升學之攻略

--先認識大學招生簡章

103學年度繁星推薦

102學年度
招生名額

總額10,246名

大學校系得另訂

原住民外加名額：

(原住民1124名)

依學群推薦

- 大學依學系之性質分學群招生，由高中向大學依學群推薦符合推薦條件之應屆畢業學生

第一類學群	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理等學系(學程)
第二類學群	理、工等學系(學程)
第三類學群	醫藥衛生(醫學系除外)、生命科學、農等學系(學程)
第四類學群	音樂相關學系(學程)
第五類學群	美術相關學系(學程)
第六類學群	舞蹈相關學系(學程)
第七類學群	體育相關學系(學程)
第八類學群	醫學系

最新變革:新增第八類
學群並辦理面試

依學群推薦

- 高中對大學每個學群至多推薦2名。
- 如高中對同一大學推薦超過1名學生時，必須排定其學生推薦順序，甄選入學委員會分發時即依高中排定的推薦順序分發。
- 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等藝術才能班及體育班之學生僅限被推薦至大學第四～第七類與學生在校所學相關之學群。

推薦條件

- 符合繁星推薦資格之高級中等學校
- **全程就讀同一所高中**
- 修滿高一、高二各學期之**應屆畢業生**
- 且**高中前四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符合大學之規定(校排百分比前20%、30%、40%、50%)
 - 例如：102學年度臺大20%、中興30%、中國醫40%、世新50%
-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通過校系之檢定標準**

以重修及補考**前**
原始成績計算

藝才班及體育班

- 推薦學校如於普通科設有依特殊教育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設立並經各該教育主管機關核定之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等藝術才能班（以下稱藝才班）及體育班，其計算「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不列入普通科學生成績**，另分別就藝才班及體育班計算出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體育班之「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每一考生被推薦至1校1學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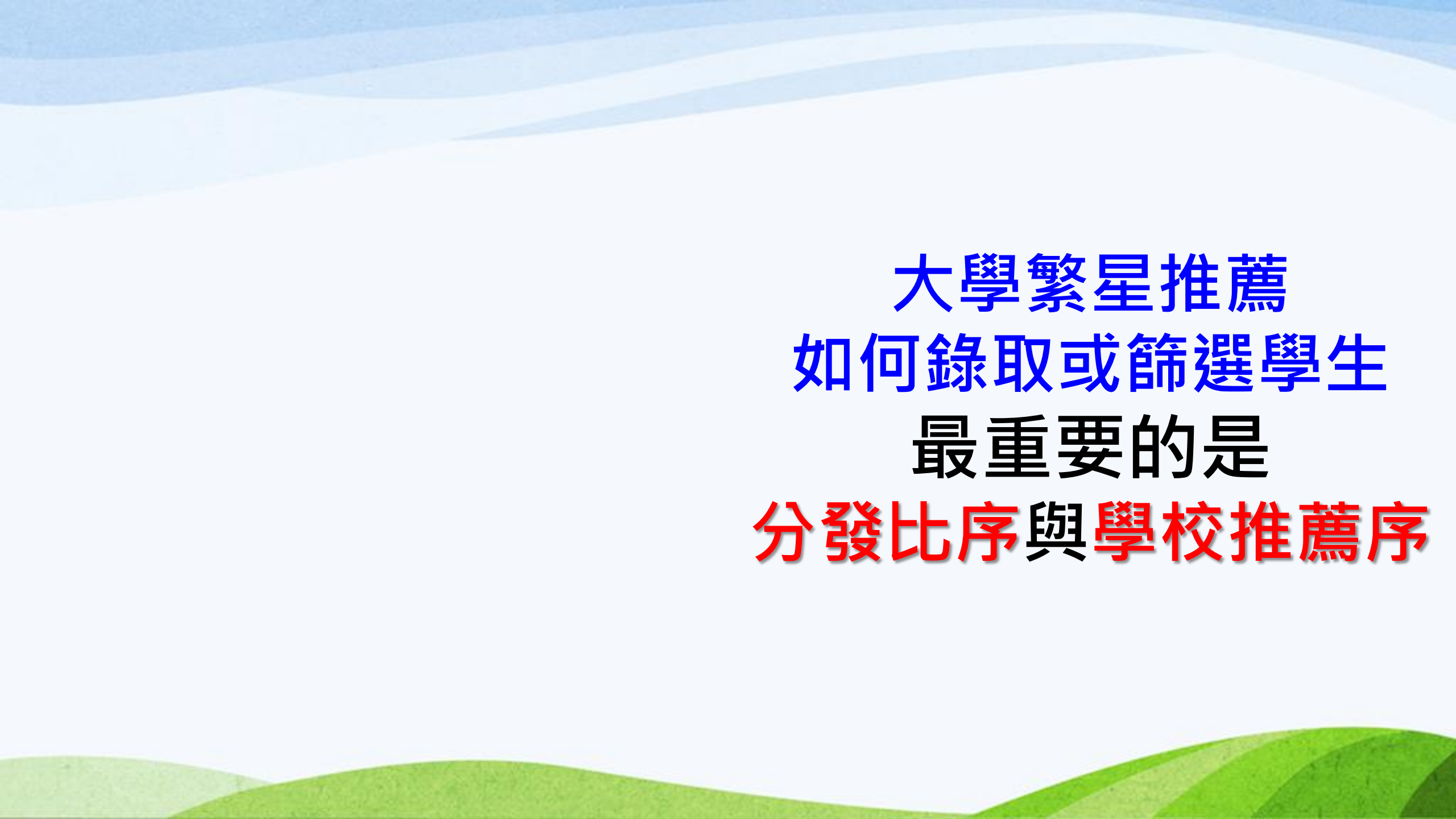
- 每一名考生僅能被推薦至1校1學群，選填志願數依大學之規定。

- 以102年臺大為例：

- 第一類學群：12個
- 第二類學群：10個
- 第三類學群：11個
- 第八類學群：1個

但若是參加「第八類學群」，等於只被推薦到單一大學之醫學系

- 具原住民身份之學生，得以一般生或原住民身分擇一參加本招生



大學繁星推薦
如何錄取或篩選學生
最重要的是
分發比序與學校推薦序

繁星推薦分發比序：第1比序統一訂為

-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1%

2%

3%

4%

5%

6%

7%

8%

繁星推薦分發比序：第2~7比序

- 第2~7比序為
 - (1) 學測各單科級分或總級分，或
 - (2) 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 單科為國文、英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音樂、美術、舞蹈、體育等14科
- 其中音樂、美術、舞蹈、體育專業成績僅供第四~第七學群之校系擇一使用

以102繁星推薦簡章為例

國立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校系代碼	00101	科目	標準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國文	頂標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招生名額	6	英文	前標	2、學測國文級分
可填志願數	12	數學	前標	3、學測英文級分
外加名額	無	社會	前標	4、國文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可填志願數	--	自然	前標	5、英文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總級分	--	6、學測社會級分
備註	1.聯 2.本		64003 www.cl.ntu.edu.tw	7、歷史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學測檢定
條件

分發比序項目

- 1.校排百分比
- 2.學測國文
- 3.學測英文
- 4.國文校排
- 5.英文校排
- 6.學測社會
- 7.歷史校排

繁星推薦能否轉系？依簡章規定為主。

兩輪分發-第一類~第七類學群

- 第一輪分發，各大學對同一高中非藝才班、非體育班之學生，**以錄取一名為限。**
- 對同一高中各**藝才班**及體育班之學生，其對應之學群亦各**以錄取一名為限。**
- 大學校系經第一輪分發後**仍有缺額者**，依該校系之分發比序項目進行**第二輪分發**。第二輪分發，**各大學對同一高中錄取人數不受一名限制。**

某一高中對同一所大學-繁星推薦第一~第三類學群舉例：

每一學群最多推薦
2名學生

每位學生限被推薦到
1校1學群

			推薦序
臺灣大學	第一學群	甲生	2
臺灣大學	第一學群	乙生	3
臺灣大學	第二學群	丙生	
臺灣大學	第二學群	丁生	
臺灣大學	第三學群	戊生	1
臺灣大學	第三學群	己生	6

推薦學生超過1名時，高中須決定其學生推薦序

某一高中對同一所大學-繁星推薦第一~第三類學群舉例：

被推薦學生	推薦序	選填志願序	第一輪分發	第二輪分發
戊生	1	1.臺大牙醫		
		2.臺大獸醫		
		3.臺大藥學		
		4.臺大物治		
		5.臺大職治		
甲生	2	1.臺大財金		
		2.臺大法律		
		3.臺大外文		

學生選填志願數之上限，依大學學群規定。

某一高中對同一所大學-繁星推薦第一~第三類學群：**第一輪分發**舉例

被推薦學生	推薦序	選填志願序	第一輪分發	第二輪分發
戊生	1	1.臺大牙醫	未錄取	
		2.臺大獸醫	未錄取	
		3.臺大藥學	未錄取	
		4.臺大物治	未錄取	
		5.臺大職治	未錄取	
甲生	2	1.臺大財金	未錄取	
		2.臺大法律	錄取	
		3.臺大外文	不分發	

第一輪分發，大學對同一所高中限錄取1名。



某一高中對同一所大學-繁星推薦第一~第三類學群：**第一輪分發**舉例

被推薦學生	推薦序	選填志願序	第一輪分發	第二輪分發
乙生	3	1.臺大外文	不分發	
		2.臺大經濟	不分發	
丙生	4	1.臺大物理	不分發	
		2.臺大化工	不分發	
		3.臺大機械	不分發	
丁生	5	1.臺大化學	不分發	
己生	6	1.臺大生化	不分發	
		2.台大森林	不分發	

同一高中如有在第一輪分發上榜者，排序在後者，第1輪無法分發



某一高中對同一所大學-繁星推薦第一~第三類學群：**第二輪分發**舉例

被推薦學生	推薦序	選填志願序	第一輪分發	第二輪分發
		1.臺大牙醫	未錄取	×
		2.臺大獸醫	未錄取	×
		3.臺大藥學	未錄取	×
		4.臺大物治	未錄取	×
		5.臺大職治	未錄取	×
甲生	2	1.臺大財金	未錄取	×
		2.臺大法律	錄取	×
		3.臺大外文	不分發	×

某一高中對照表 推薦第一~第三類學群：**第二輪分發**舉例

第一輪未能分發者，
所填志願有缺額時
可參加第二輪分發

被推	序	第一輪分發	第二輪分發
乙生	1. 台大外文	不分發	未錄取
	2. 臺大經濟	不分發	未錄取
丙生	4	1. 臺大物理	未錄取
		2. 臺大化工	錄取
		3. 臺大機械	不分發
丁生	5	1. 臺大化學	錄取
己生	6	1. 臺大生化	額滿
		2. 台大森林	錄取

第一類~第七類學群放榜時，第八類學群(醫學系)僅公告進入第二階段面試名單。

第八類學群-注意事項

- 招生作業分兩階段，第一階段報名費200元，如經篩選獲面試者，需另繳交面試費用。
- 面試人數由各校自訂，至多為招生名額3倍或50人。
- 面試內容各校自訂，併同個人申請第2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辦理。
- 學生如獲推薦至A校醫學系，並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不得再於個人申請報名A校醫學系。
- 限制：學生如經面試錄取後，不得參加個人申請統一分發登記。

本校102繁星推薦榜單：1%

班級	姓名	校排	級分	學校名稱	校系名稱
311			70	國立臺灣大學	財務金融學系
			70	國立臺灣大學	工商管理學系企業管理組
			69	臺北醫學大學	藥學系藥學組
			69	國立政治大學	法律學系
			69	國立成功大學	建築學系
314	劉○維	6	69	國立臺灣大學	物理治療學系
313	王 ○	7	68	高雄醫學大學	藥學系
308	劉○宇	8	65	國立成功大學	歷史學系

臺大3人
成大3人
清大2人

.....

本校102繁星推薦榜單:2% -14%

班級	姓名	校排	級分	學校名稱	校系名稱
315	莊○萱	12	69	國立清華大學	工學院學士班
303	吳○禪	14	65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圖文傳播藝術學系
312	李○庭	15	65	國立中央大學	機械工程學系光機電工程組
319	廖○翔	16	64	國立成功大學	工程科學系
316	王○凌	19	67	中國醫藥大學	藥學系
316	陳○嬛	24	61	國立中興大學	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
311	黃○俊	26	68	國立交通大學	光電工程學系
314	蔡○弘	51	67	國立清華大學	生命科學系
306	曾○菁	70	60	國立中正大學	法律學系法學組
308	張○娟	106	6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繁星推薦的小叮嚀



1. 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生不得再報考大學申請入學及科技院校申請入學
2. 第八類學群錄取生不得參加個人申請統一發登記。



如何查詢繁星的成績？

大學甄選委員會

→ 歷年資料 → 錄取名單查詢 → 分發比序一覽表

102學年度

以台大中文系為例

- ※第1輪分發錄取標準：11% 錄取2人
- ※第2輪分發錄取標準：2% 錄取4人

分發錄取標準一覽表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分發比序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01	中國文學系	6	6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前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	13級分 10級分 13級分 11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國文學業 英文學業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2	11%	4	2%
00102	外國語文學系	10	10	在 自然 總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學測社會 公社學業	10	1%	14	15

僅供參考